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2 日通过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进行（其中董事赵会兵、何青、李晓东、许文龙、向东、毕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伟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赠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回馈社会，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交通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人民币 500 万元。捐赠主要用于学校科研平台建设、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及教育发展等。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捐赠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分别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何青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3 日